

# 新竹市東區三民國小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校務會議 提案單

提案人 簽名		編 號	
案 由	(請依照四大要點：校務發展計畫、學校各種重要章則、依法令規定應經校務會議議決之事項、校長交議事項，做提案依據)		
說 明			
辦 法			

備註：

1. 本次校務會議於 115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三 下午 1:30 在校長室召開，為於會前彙整及公告提案，請各代表於 115 年 6 月 18 日星期四 下午 16:00 前將提案單送交文書組彙整，並以電子檔傳送至文書信箱：smps1313@gmail.com，以便上網公告，敬請配合“一案用一單”繕寫，並以代表署名之，若提案單不敷使用，請上網至最新公告—校務會議開會通知下載空白表格。
2. 提案案由請參照上述校務會議提案要點為提案原則。
3. 請各代表確認備註欄的開會時間及地點，並請準時出席，為節約用紙，將不再另發紙本開會通知。
4. 此次會議若有提案，將於 115 年 6 月 22 日(一)放學時公布於學校最新公告，請於會前先行參閱。